

輔仁大學音樂學系

「音樂治療」、「表演藝術行政」  
實習手冊

中華民國108年2月16日修訂

# 目 錄

課程理念與規劃.....	1
「實習」課程修課規定.....	2
「實習」實習申請表.....	4
「實習」實習單位同意書.....	5
「實習」實習工作週記.....	6
「實習」實習評鑑表.....	7

## 課程理念與規劃

輔仁大學音樂學系研究所規劃音樂治療、表演藝術行政「實習」課程之目的在於使同學於課堂理論學習之外，透過實際參與校內、外單位或機構之音樂治療、表演藝術行政與管理相關實務工作，學習專業領域工作經驗，並在實習單位指導人與指導教授的指導之下，將所學理論與實務工作相結合。

為達成前述之課程目的，修課同學必須事先完成申請手續，經系上核准後方可進行選課及實習工作；實習期間必須進行至少144小時之實習工作，並遵守相關規定。

實習期間結束由實習單位指導人與指導教授依據同學於實習期間之工作表現及所繳交之實習工作週記、期末實習報告等項目進行成績評分。

## 音樂治療、表演藝術行政「實習」課程修課規定

一、音樂學系研究所表演藝術行政組(以下簡稱表藝組)、音樂治療組(以下簡稱治療組)同學修讀「實習」課程者必須事先修畢相關課程及完成申請手續，經學系核准後方可進行選課及實習。

音樂治療組需修畢「音樂治療理論與實務」、「音樂治療臨床運用」，且修畢「發展心理學」或「變態心理學」其中一門課，方可進行選課及實習；表演藝術行政需修畢「表演藝術生態專題探討」、「展演製作與規劃」。

若未經核准即逕行選課及實習，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

### 二、申請時間

本組同學欲修讀「實習」課程者，須於預定修課學期之當學期第一週前完成申請手續。

### 三、實習期間

1、實習期間可為修課該學期開始至寒暑假結束，最遲須於修課學期之次一學期第一週前完成至少144小時實習工作。

2、若有其他特殊情形，經所方核准後方可進行。

### 四、實習單位

由所方談定之實習單位提出申請，同學須自行準備該實習單位之面試相關資料；同學可自行提出實習單位之申請，實習單位需經政府核准立案，且實習指導人需具備音樂治療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經所方核准後始可進行實習。自行尋找之實習單位或機構應提供至少144小時實習工作機會，並具相關教學能力。

### 五、申請手續

本所同學修讀「實習」課程者，須於申請時間截止前繳交下列文件：

- 1、實習申請表
- 2、實習單位同意書
- 3、實習計劃書

### 六、實習計劃審查與核准

- 1、音樂系於申請時間截止後召開審查會議，就同學所提交之實習計劃進行審查。
- 2、經審查核准者，方可進行修課及實習。
- 3、指導教授得對實習計劃提修正建議，接獲修正建議者須繳交修正後實習計劃書，經複審核准後，方可進行修課及實習。

#### 七、實習須知：

- 1、實習期間必須遵守相關倫理規定。
- 2、實習期間必須接受定期督導。
- 3、實習期間必須遵守實習機構相關受訓規定。
- 4、實習相關費用依各實習機構簽訂合約之規定繳交。

#### 八、實習工作週記

- 1、修課同學必須於實習期間每週撰寫該週實習工作週記，於次週一將週記電子檔繳交予所上指導教授，以利指導教授進行實習指導。
- 2、實習工作週記之內容及準時繳交列入本課程成績評分項目。

#### 九、實習評鑑表

- 1、修課同學應於實習結束前兩週將實習評鑑表交予實習單位指導人進行評分。實習評鑑表須由實習單位指導人彌封簽名後，於實習結束後一週內交由同學繳回所辦或寄回所辦。
- 2、所辦得提供實習工作週記予實習單位指導人作為評分之參考。

#### 十、期末實習報告

- 1、修課同學必須在實習結束後一週內繳交期末實習報告予所上指導教授，逾期無法給予學分。
- 2、期末實習報告字數須至少三千字。

#### 十一、課程成績評分標準

「實習」課程成績評分依下列項目所佔百分比評定：

實習工作週記暨期末報告	50%	(指導教授評分)
實習評鑑表	50%	(實習指導人評分)



## 輔仁大學音樂學系研究所 實習單位同意書

茲同意輔仁大學音樂學系研究所  音樂治療組  表演藝術行政組 學生\_\_\_\_\_

以本單位作為「實習」課程之實習單位，提供至少144小時之實習工作機會，並依下列各項約定進行實習指導。

A、實習學生在本單位的實習工作內容為：

1、
2、
3、
4、
5、

B、預定實習期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共計\_\_\_\_\_週，平均每週實習時數\_\_\_\_\_小時

C、實習單位指導人：

姓名：\_\_\_\_\_ 職稱：\_\_\_\_\_

電話：(公)(\_\_\_\_)\_\_\_\_\_ 傳真：(\_\_\_\_)\_\_\_\_\_

行動電話：\_\_\_\_\_

email：\_\_\_\_\_@\_\_\_\_\_

實習單位指導人：\_\_\_\_\_ (簽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實習單位章	
-------	--

**輔仁大學音樂學系研究所**  
**實習工作週記**

姓 名：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治療組 <input type="checkbox"/> 表演藝術行政組
實習單位：	
記錄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週實習日期：(1) 月 日 (2) 月 日 (3) 月 日 (4) 月 日	
(5) 月 日 (6) 月 日 (7) 月 日	
本週總計實習時數： 小時	
<b>實習內容與進度：</b>	
<b>實習工作遭遇之問題與困難：</b> (工作週記送交實習單位指導人做為評分參考時，此部份文字將予以刪除，請同學放心填寫。)	

註：若空間不足，可自行加行書寫。

# 輔仁大學音樂學系研究所

## 實習評鑑表

實習學生：\_\_\_\_\_  音樂治療組  
 表演藝術行政組

實習單位指導人：\_\_\_\_\_

實習期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以下各項請實習單位指導人填寫：

1. 請您依實習學生的工作表現，對以下各項評估項目給予評分，並提供整體表現評語。

評估項目 \ 評分	工作表現(請勾選)					其他評語
	優 88分以上	佳 81~87分	可 76~80分	尚可 70~75分	差 60~69分 (不及格)	
1. 出席狀況						
2. 工作品質						
3. 執行能力						
4. 工作態度						
5. 責任感						
整體表現 評語						實習總成績

3. 在實習期間，您觀察到實習學生有什麼優點及缺點？

4. 您認為這次實習課程的安排，對您或貴單位來說有何正面影響或是負面影響？

5. 日後貴單位是否繼續願意接受本所之研究生於貴單位進行實習？

是

否，原因：\_\_\_\_\_

6. 若您有任何的建議或說明，請利用以下的空間，做進一步說明。謝謝您！

實習單位：\_\_\_\_\_

實習單位指導人：\_\_\_\_\_ (簽章)

日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實習單位章	
-------	--